

(上接A21版)

网上投资者	指符合2019年7月19日(T-6日)公布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除与本次发行网下询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增值税普通发票和非销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符合条件的投资者申报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或未认定为无效的报价
有效申购	是指网下投资者报出的不低于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投资者报价
有效申购数量	指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阶段填报的申购数量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指2019年7月29日
元	人民币元

下:

投资者类型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报价中位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剩余报价	68.5945	69.0100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剩余报价	68.8889	69.0100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剩余报价	68.8975	69.0100
基金管理公司剩余报价	68.8918	69.0100
保险公司剩余报价	68.8951	69.0100
证券公司剩余报价	68.3871	68.7500
财务公司剩余报价	68.7433	68.7300
信托公司剩余报价	66.9909	68.70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剩余报价	68.8256	68.8000
私募基金管理人剩余报价	64.9952	68.9100

(三) 行价确定

1. 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19年7月24日(T-3日)9:30-15:00。截至2019年7月24日(T-3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共收到27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624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31.41元/股-72.00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06,030万股,申购倍数为424.08倍。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2. 投资者核查情况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5个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个配售对象未按《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无效报价1);1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4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无效报价2)。上述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2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予以剔除,具体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1”和“无效报价2”的部分。

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但不仅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投资者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他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剔除以上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其余26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592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31.41元/股-72.00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96,640万股,申购倍数为419.03倍。

(二) 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 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协商确定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剔除部分不得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如被剔除部分的最低价格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大于拟剔除数量时,该档价格的申购量将按照拟申购数量由少至多依次剔除,如果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都相同的则按照申报时间由晚至早的顺序依次剔除,直至满足剔除的拟申购数量达到拟剔除数量的要求。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69.37元/股(不含69.37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69.37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69.37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且申购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09:30-12:之后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69.37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09:30-12:12:之后的配售对象从网下剔除,剔除37个配售对象。以上共剔除4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57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9,75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69.37元/股(不含69.37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69.37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09:30-12:之后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69.37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09:30-12:12:之后的配售对象从网下剔除,剔除37个配售对象。以上共剔除4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57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9,75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四) 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68.58元/股,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要求的投资者报价,据此,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68.58元/股的20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073个配售对象为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557,78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回拨前网下首次公开发行规模的335.51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本次初步询价中,56家投资者管理的262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68.58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9,11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于发行价”部分。

(五) 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六) 《招股意向书》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披露的主要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收盘价(元/股)	2018年每股收益(扣非前后孰低,元/股)	2018年静态市盈率(倍)
300608	维宏股份	30.51	-0.30	-
300454	深信服	97.68	1.37	71.38
002406	四维图新	14.77	-0.54	-
603990	麦迪科技	31.40	0.35	89.62
000988	华工科技	16.21	0.20	82.93
002008	大族激光	28.02	1.36	20.56
300747	锐科激光	132.55	3.09	42.93
300776	帝尔激光	130.57	2.51	52.02
算术平均值(剔除负值)		-	-	59.91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19年7月24日。

本次发行价格68.5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50.19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但高于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19年7月24日(T-3日)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8.97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500.00万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0,000.0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74,890股,占发行后总数量的3.5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375,110股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17,000,11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47%;网上发行数量为7,12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5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 行价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四) 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83,536.7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171,4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305.66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61,144.34万元。

(五) 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19年7月29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9年7月29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2. 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未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3. 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 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19年7月30日(T+1日)在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 预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获配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对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战略配售部分,中证投资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7月19日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公告与文件
7月20日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7月21日	网下路演
7月22日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7月23日	网下路演
7月24日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7月25日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7月26日	初步询价(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7月29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5:00,当日15:00截止)
7月30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7月31日	确定发行价格
8月1日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拟申购股数
8月2日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8月3日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8月6日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8月7日	网上路演
8月8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9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0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1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2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3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4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5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6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19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
8月20日	网下发行申购(9: